

严裕祯 黄丽丽 文/图

# 解纷有“新招” 为民有“温度”

全面依法治国

司法新作为

民生无小事,司法有温度。在机动车交通事故、医疗损害责任纠纷等涉民生纠纷中,因涉及伤残等级、医疗过错等专业认定,经常面临“鉴定周期长、专业鸿沟深、调解难度大”的治理难题。如何让公正更快实现,让司法更有温度?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人民法院积极转变思路,打破“以鉴代审”“坐等判决”的思维定式,探索将调解贯穿于司法鉴定全流程的“鉴定+”工作模式,推动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

港北区法院联合市保险行业协会召开贵港市机动车辆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工作座谈会。



## “鉴定+精准核算”: 实现道交纠纷“速赔快解”

“法官,伤残鉴定还没出结果,可住院费、生活费已难以支撑,这可怎么办?”张某的焦急诉求,道出了众多交通事故受害者的共同困境。在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中,张某骑电动车上班时被小汽车撞伤,导致腿部骨折,花费近5万元。经认定,小汽车方承担事故主要责任,但因张某的伤残等级尚未确定,误工费、后续治疗费等赔偿项目无法核算,协商陷入僵局。若按部就班等待鉴定结果,张某的治疗和生活将承受巨大压力。

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人民法院承办法官没有让当事人陷入漫长等待。经综合研判,法官决定打破“鉴定结论出具后再调解”的传统思维,在案件分案后立即启动调解,采取“化整为零、分段支付”策略。首先,梳理已有证据,明确责任划分。接着,组织双方当事人和保险公司,依据《赔偿项目计算指引》,逐项核算医疗费、住院伙食补助费等无争议的费用,并就该部分先行支付。当收到1.2万元的前期赔偿款时,张某激动地说:“没想到鉴定还没有出结果,治病的钱就先到位了,真是解决了我的燃眉之急!”

鉴定结论出具后,法官迅速组织“靶向调解”,聚焦未决争议,结合本地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标准、误工期限等实际情况,现场逐项核算残疾赔偿金、误工费等项目,保险公司同步解读赔付标准,消除

小汽车方的疑虑。鉴定结果出具仅一周后,双方便达成和解,张某累计获赠12.8万元。法院随即出具了民事调解书,赋予协议强制执行效力,消除了张某对于小汽车方“签了协议后不认账”的顾虑。得益于“鉴定期间先部分赔付,鉴定后精准核算争议项目”的“鉴定+”模式,道交纠纷从委托鉴定到纠纷化解的平均处理周期较传统模式缩短34%。2024年以来,保险赔付到位率达100%。

## “鉴定+比例转化”: 破解医患纠纷“专业鸿沟”

如果说道交纠纷的化解关键在于“算清账”,那么医疗损害纠纷的调解核心在于“译透专业”。鉴定报告中“过错参与度”“原因力大小”等专业术语,常常成为医患双方的认知壁垒与争议焦点。

姜某因股骨骨折在某医院接受手术治疗,术后出现腿部麻木症状,姜某认为医院诊疗存在过错,多次到医院交涉未果,情绪愈发激动。后姜某申请司法鉴定,结论为:医院在术前告知中未充分说明术后可能出现的神经损伤风险,存在告知不足的过错,该过错与损害后果存在因果关系,建议过错参与度为20%。调解过程中,姜某一家无法接受医院仅承担20%的责任比例,认为“手术出了问题,医院就该担全责”,坚持索赔30万元;医院则认为自身手术操作符合诊疗规范,仅认可5万元以内的赔偿。双方诉求差距巨大,调解陷入停滞。

面对认知分歧,法官以鉴定报告为基础,采用“专业解读+分层沟通”策略破解专业壁垒。首先,固定“无争议基数”,快速核对双方均认可的8万元实际支出,奠定协商基础;接着,聚焦“核心争议区”,结合鉴定报告附件的诊疗规范说明,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姜某解读“过错参与度20%”的含义:“医院的主要过错在于术前风险告知不充分,不是手术做错了,这一疏忽对损害后果有一定影响,但非主要原因。”在明确责任框架后,法官向双方释明,残疾赔偿金、精神抚慰金等争议赔偿项目需在责任比例框架内核算。同时,向姜某释明诉讼周期与判决风险,向法院阐释调解在化解纠纷、修复关系方面的优势。

经多次协商,医院同意适当提高赔偿金额,姜某亦接受基于专业比例核算的合理方案,双方最终以9.5万元达成和解。签署协议时,姜某坦言:“法官把鉴定意见讲明白了,也考虑到了我的难处,这个结果我认!”

一份专业的鉴定意见,通过有温度的解读与转化,成为消弭对立、促成共赢的重要基石。

## “鉴定+全程介入”: 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立足司法实践成效,聚焦纠纷化解链条提质增效,港北区法院将“鉴定+”模式系统化,总结提炼出覆盖纠纷全流程的“全程调解工作法”,实现纠纷实质性

化解:委托鉴定前,告知鉴定流程,固定无争议事实;鉴定过程中,保持沟通,巩固协商基础;鉴定结论出具后,3日内开展“靶向调解”,通俗化解读专业意见;履行阶段,及时制作并送达调解书,筑牢权益保障防线。

为推动纠纷前端化解,港北区法院建立“法院主导、多方参与”的联动体系:在道交纠纷领域,与辖区8家主要保险公司建立联络通道,针对保险理赔争议等关键矛盾点靶向发力,推动理赔争议前端化解;在交警部门设立调解室,依托“道交一体化平台”实现责任认定与调解无缝衔接。在医疗纠纷领域,定期联合公安、卫健、保险、医疗机构等部门召开联席会议,围绕理赔标准统一、鉴定意见解读等关键环节明确协作方向,进一步深化行业协同。同时,梳理归纳两类案件的调解经验形成内部指引,通过“个案处置+机制保障+源头预防”的闭环举措,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法官撰写的案例《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不能作为民事侵权损害赔偿责任认定的唯一依据》入选《中国法院2025年度案例》。

2024年以来,港北区法院辖区道交纠纷重复诉讼率下降5%,医疗损害责任纠纷调解成功率提升8%。

民生所指,司法所向。下一步,港北区法院将继续深化“鉴定+”模式创新,进一步扩大与保险机构的协作范围,优化“道交一体化平台”效能,强化数据赋能与研判,在基层社会治理中书写更多“案结事了人和”的暖心答卷。

### 军地联调 化解涉军探望权之争

军地联调 化解涉军探望权之争

本报记者 余建华 本报通讯员 章鑫瑞 许露雨

“我有个棘手的法律问题想咨询!”2025年1月的一天,空军驻杭某部现役军人小李愁眉不展地走进了法律咨询热线。

作为军地共享法庭的重要机制,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每月18日都会安排法官前往部队开展法律咨询,当天轮值的笕桥人民法庭庭长程煜峰爽快应答:“没问题,你详细和我说说!”

原来,小李离异后独自带着女儿在杭州生活,与前妻小张口头约定寒假把孩子送到南昌老家探望两周。可约定期满,小张却迟迟没将孩子送回。

“妈妈看女儿是好事,但是你们离婚时没有明确探望的时间与方式等内容,最好还是协商一下。”程煜峰一边仔细翻阅材料,一边安抚小李:“若后续有困难,军地共享法庭会全程跟进。”小李这才稍稍安心,决定春节返乡协商。

可春节期间的协商并未如愿,双方因探望时间争执不下。节后小李将女儿带回杭州,小张以探望权为由将小李诉至法院。

收到案件后,笕桥法庭庭长程煜峰第一时间启动军地共享法庭快速响应机制,由杭州军事法院联系小李所在部队、由杭笕联系小张,沟通具体情况。

“他把我微信、电话都拉黑了,我见不到孩子才起诉!”电话里小李哭诉道。

“之前约定好两周就送回,可她言而无信。我是军人,总不能放下任务去追要孩子!”小李也吐露了自己的无奈,作为军人,时间与精力都由不得自己,既无法赴南昌接回孩子,又怕拉锯战影响女儿成长,焦虑之下,只能将前妻的联系方式删除。

“删除联系方式终究不是解决问题的办法。”面对两难境地,杭笕深知,必须发挥军地共享法庭协同优势——由杭州军事法院联系部队指导员,一同为小李解心结;杭笕则多次与小张沟通,不仅阐释探望权的法律边界和法院保障措施,更耐心说明军人工作的特殊性,希望她能多一分理解。

“有军地共享法庭从中沟通,即便他出去执行任务,我也不怕找不到女儿了,我愿意调解。”经过几番推心置腹,小张打消顾虑,态度有所转变。

“拉黑她确实是我的不对,只要按约定执行,让我放心工作,我绝不阻拦她探望女儿。”小李也主动道歉。

最终,在程煜峰的主持下,双方就探望时间、地点、频率等细节达成一致,这起探望权纠纷圆满化解。

作为军地协作的重要载体,上城区法院联合杭州军事法院设立军地共享法庭,充分发挥双方优势互补开展协作,促进军地需求统合、资源聚合、能力融合,共成功化解涉军纠纷43件,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22场,覆盖官兵3万余人,用机制保障为军人及家属撑起“法治保护伞”,让他们卸下牵挂与纷扰,让每一份家国戍守,皆能心安无忧。



## 桃农纠纷了 桃花笑春风

本报记者 周瑞平 本报通讯员 赵可可 邢千方 文/图

“老孙忙着哟,今年桃花开得真不错。”近日,在安徽省砀山县周寨镇一处大棚里,果农老孙正在为刚开放的桃花授粉,看见砀山县人民法院周寨人民法庭庭长苏蕊走进大棚,老孙擦了擦手上的花粉,有点意外:“庭长,您怎么来了?”

“你和老马买卖桃树苗的纠纷,我琢磨着你们最近都忙,上门来唠唠,把事给解决了。”苏蕊笑着说。

原来,去年秋天,老孙为了扩大种植规模,从同村村民老马处购买了一批桃树苗,双方约定,老孙先支付5000元,剩余的4752元待树苗栽种存活、长势稳定后再支付。转眼到了春天,老孙迟迟未向老马付尾款,老马急着回款,便一纸诉状将老孙诉至周寨法庭。

老孙说,当前正是桃花授粉的关键时期,根本抽不出时间去法庭,同时他怀疑老

马出售的桃树苗存在品质问题。

耐心听完老孙的顾虑,苏蕊从乡里乡亲的情分谈到春耕农时的宝贵,从买卖合同的法律规定讲到邻里之间抬头不见低头见的长远相处。“咱们合理协商付款的事,既不让你们吃亏,也不让老马白白受累。”苏蕊的字字句句,都说到了老孙的心坎里。

苏蕊当即拨通了老马的电话,劝说双方各退一步,好好协商解决。没过多久,老马赶到了大棚。大家一起查看了桃树的生长情况,确认只是有几株桃树长势稍弱,不存在严重品质问题。在苏蕊的劝说下,老孙和老马眉头渐渐舒展。二人当即达成调解协议,老孙一次性给付老马4500元树苗款,当场签字确认。

“多亏苏庭长跑这一趟,不然我们还僵着呢。”桃枝掩映下,大家都笑了。再看那桃花,粉嫩娇艳,在春风里轻颤,仿佛也在这场纠纷的化解而嫣然笑着。



图①:法官耐心和被告沟通。  
图②:法官同被告一起查看树苗长势。  
图③:原、被告达成调解协议。  
图④:纠纷化解,二人握手言和。  
图⑤:法官向果农讲解法律知识。

## 信息短波

### 黑龙江依安 守护“银发权益”传递司法温情

本报讯 近日,黑龙江省依安县人民法院红星人民法庭坚持法理情相融,审结一起涉老年人赡养纠纷案件,通过耐心调解、温情释法,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该案中,原告年事已高,无固定收入且体弱多病,生活起居需要照料,但其子女就赡养事宜未能达成一致,致使老人晚年生活缺乏保障。无奈之下,老人将子女诉至法庭。案件受理后,考虑到当事人均为亲属关系,且原告年事已高行动不便,承办法官第一时间启动便民诉讼程序,将庭审地点安排在当事人家中,采取巡回审判方式就地开庭、现场调解。法官从法律规定、伦理道德、亲情维系等多个角度,对被告进行耐心劝导,详细讲解关于赡养老人的法定义务,让子女深刻认识到赡养老人不仅是道德责任,更是不可推卸的法律责任。经过法官情理交融的劝说引导,几名子女当场就老人赡养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承诺今后会悉心照顾老人,让老人安享晚年。(王思语)

### 福建三明沙县 高效调解护航企业稳经营

本报讯 近日,福建省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法院坚持司法为民理念,妥善调解一起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促成双方达成和解,既避免矛盾升级,又保障涉案企业正常经营,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2023年12月,沙县区某物业公司与某汽车美容中心签订租赁合同,后者自2024年起拖欠租金,物业公司于2026年1月诉至法院,主张解除合同并追讨租金、违约金等共计10.5万余元。案件受理时正值春节前夕,承办法官考量到双方合作基础较好,若简单判决会导致汽车美容中心错失春节经营黄金期,物业公司也可能面临执行难题。为此,法官节前多次组织双方沟通,向汽车美容中心释明拖欠租金的法律后果,同时指出物业公司施工对被告经营的影响,引导双方换位思考。双方初步达成继续履行合同的共识,汽车美容中心得以在春节期间正常营业。节后法官趁热打铁细化还款方案,于近日促成双方签订调解书,约定汽车美容中心补交履约保证金并分期付清拖欠费用,租赁合同继续履行。(江颖蓉)

### 河南郑州高新区 “银发法官”助力基层治理

本报讯 2025年7月以来,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成立调解中心,陆续引入10名退休法官参与调解工作,为多元化解纠纷提供新路径。该院坚持制度先行,出台《关于退休法官参与案件调解的实施意见》,将他们派驻到综治中心、诉讼服务中心及各派出法庭,构建“立案前引导分流—退休法官专业调解—司法确认快速通道”的“三步走”工作闭环,并制定管理规范,细化岗位职责与考核激励,让老法官们“融得进、退得出、干得好”。

退休法官们还与人民调解、行业调解等力量协同作战,作为“专家”为其他调解员提供法律指导和业务支持,提升调解队伍专业化水平;依托人民法院调解平台,为身处异地、行动不便的当事人提供远程视频调解,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将调解现场变为普法课堂,不仅解决个案纠纷,还注重法律知识普及,达到“调解一案,教育一片”的社会效果。调解中心自成立以来,共接收案件1820件,调解成功404件,成功率达22.20%,有效分流诉讼压力。(刘红丽 李超楠)



基层相册